

2007年广州市南沙区公开选拔团区委书记、副书记公告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65/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5_B9_BF_c67_265460.htm

为进一步扩大用人视野，广泛吸引人才，加大优秀年轻干部选拔力度，更好地为促进共青团工作发展提供人才支持，根据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、《公开选拔党政领导干部工作暂行规定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经中共广州市南沙区委研究决定，我区将于近期面向全国公开选拔共青团南沙区委书记、副书记各1名。

一、公开选拔的职位和职位说明

| 序号 | 公选职位 | 公选职数(名) | 职位要求 |
|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1 | 团委书记 | 1 | 中共党员，熟悉共青团工作。 |
| 2 | 团委副书记 | 1 | 中共党员，熟悉共青团工作。 |

二、报名条件与资格 凡符合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第六条规定的基本条件，并具备下列资格条件的可以报考：

（一）具有五年以上工龄；

（二）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、学士以上学位（2007年4月30日前取得）；

（三）团委书记任职资格：现任副处级以上职务、或相当于国有企业副处级以上职务、或担任高等院校副处级以上职务，任职满一年以上（时间计算至2007年4月30日）；团委副书记任职资格：现任正科级以上职务、或相当于国有企业正科级以上职务、或担任高等院校正科级以上职务，任职满一年半以上（时间计算至2007年4月30日）。

（四）年龄要求：团委书记年龄在31周岁以下（含31周岁）、团委副书记年龄在28周岁以下（含28周岁），时间计算至2007年4月30日；

（五）符合任职回避的有关规定；

（六）身体健康；

（七）符合报考职位规定的相应选拔条件。

三、选拔范围 全国各地党政群机关，企、事业单位，高等院校

分确定面试人选，面试人选与选拔职位的比例为5:1。考生在面试前需提供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，否则取消面试资格，其空余名额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。面试人选名单及其笔试成绩在广州公选网和南沙区政府网上公布。（三）面试

- 1、面试满分为100分，面试成绩按50%计入考试综合成绩。
- 2、面试内容：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和无领导小组讨论相结合的方式。其中结构化面试满分为100分，按50%计入面试成绩；无领导小组讨论满分为100分，按50%计入面试成绩。面试主要测试考生在领导能力素质、个性特征、专业知识等方面对选拔职位的适应程度。
- 3、面试时间：2007年3月11日（星期日）下午14：00开始，具体地址待定。
- 4、面试由面试小组负责考试和评分，面试小组由有关领导、专家和组织人事干部等人员组成，人数为7人。每位考官根据考生答辩的综合表现独立署名评分，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，取其余5名考官的平均分作为考生的面试得分。
- 5、面试结束后，根据考生的笔试、面试成绩按相应比例确定考试综合成绩。面试成绩及考试综合成绩通知考生本人。
- 6、根据考试综合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人选，体检合格者确定为组织考察人选，考察人选与选拔职位的比例为3:1。如有体检不合格者，其空余名额按照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。考察人选及其笔试成绩、面试成绩、考试综合成绩在广州公选网和南沙区政府网上公布。

（四）组织考察 组织考察实行考察预告制，采取个别谈话、民主测评、实地考察、查阅个人档案、专项调查、同考察对象面谈等方法进行。考察结束后，考察组在全面分析考察情况、充分酝酿讨论的基础上，形成考察对象个人考察材料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

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